龙街村片区城中村改造项目指挥部

关于公开邀请呈贡区龙街村片区城中村改造项目第二批次（含呈贡区兴呈路（石龙路-呈祥街）改扩建项目）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评估机构报名的公告

各房地产评估机构：

为稳妥有序推进昆明市呈贡区龙街村片区城中村改造项目内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依法进行项目房屋的征收与补偿工作，根据《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国务院第590号令）《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评估办法》（建房〔2011〕77号）等有关规定，现邀请各评估机构报名参与该项目征收范围内房屋的房地产价格评估工作。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昆明市呈贡区龙街村片区城中村改造项目位于昆明市呈贡区龙城街道办事处辖区内，项目第二批次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范围内涉及国有土地面积约为105亩（最终以实际测绘面积和调查结果为准）。

二、报名条件

由于本项目涉及土地及房产的征收评估，凡前来报名的评估机构须具备以下条件:

（一）具有二级及以上备案等级的房地产估价机构备案证书，同时具有土地评估机构的备案公告或备案证明。

（二）没有行业不良信用记录。

（三）参与报名的房地产价格评估机构，在册拟参加本项目房屋征收评估工作的注册房地产估价师三名以上（含三名）。

注: 本次选取评估机构数根据报名并通过审核的评估机构数量而定。

三、报名时提供资料

（一）公司简介（电子档，不超过1页A4），评估机构营业执照（扫描件）、房地产估价机构备案资质证书（扫描件）、土地评估机构的备案公告或备案证明（扫描件）；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扫描件）；

（三）房地产估价师身份证、房地产估价师注册证书及资格证书（扫描件）；

（四）法定代表人委托他人报名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身份证复印件和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扫描件。

以上材料须加盖单位公章。

四、报名时间

2025年2月25日至2025年3月3日17:00时前，逾期不再接受报名。

五、收费标准

按云南省物价局、云南省建设厅《关于房地产中介服务收费的通知》（云价房发[1995]200号）规定的评估收费标准下浮15%收取服务费。

六、报名地点及联系方式

（一）报名方式：只接受评估机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现场报名（如授权委托人前来报名的，须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请于报名时间内将“报名时提供资料”送至呈贡区龙城街道办事处双龙路81号（昆明市呈贡区龙街村片区城中村改造项目指挥部），并注明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报名地点：呈贡区龙城街道办事处双龙路81号（昆明市呈贡区龙街村片区城中村改造项目指挥部）。

（三）联系人：刘应江　联系电话：13908803889

（四）本项目房屋评估机构推选采取自愿报名的方式参加，本项目房地产评估机构由被征收人协商选定；在规定的时间内被征收人还未选定或被征收人协商不成的，视为在规定时间内选定不成，由征收实施单位组织被征收人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决定，也可以由征收实施单位或者被征收人采取摇号、抽签等随机方式确定。

昆明市呈贡区龙街村片区城中村改造项目指挥部

2025年2月24日